

殷 颖 著

归回田园



明 天 出 版 社

归 回 田 园

殷 颖 著

明天出版社出版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6 印张 117 千字

1991 年 4 月第 1 版 199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,263

ISBN7—5332—1231—2
I·239 定价:2.50 元

目 录

绵绵春雨动乡愁	(1)
似曾相识燕归来	(4)
教人立尽梧桐影	(7)
宁静·澹泊	(9)
秋晨图	(12)
属于雨季的	(15)
灰雨·白雨	(19)
闲人·闲书·闲话	(20)
钢琴提琴小品	(23)
街头音乐家	(25)
秋虫秋叶风雨楼	(28)
绿	(30)
春 雨	(32)
春 眠	(35)
春之笔	(37)
在春风里	(40)
三月的奇迹	(42)
浮一大白的春天	(44)

落 叶	(46)
满窗秋色	(49)
秋天·落叶	(52)
牵牛花与蒲公英	(57)
山居偶访	(60)
一朵小花	(63)
最美的影像	(65)
虚无·空灵	(67)
昙花的启示	(70)
春	(73)
云 海	(77)
海 韵	(79)
牵牛花·小屋	(83)
寒 夜	(85)
春天到了	(89)
繁星之夜	(92)
山居一日	(95)
归回田园	(101)
故居寒梦	(107)
小桥流水	(112)
促 织	(114)
白色的怀念	(117)
纸 窗	(121)
绿树荫浓夏日长	(123)

大明湖的藕·····	(126)
负 喧·····	(128)
寒夜·炉火·····	(130)
寒窗·冻砚·····	(133)
冻土·春泥·····	(136)
杨柳岸晓风残月·····	(138)
一扇在手暑意消·····	(141)
故乡的夏声·····	(144)
梧桐深院锁清秋·····	(148)
五月的旋律·····	(151)
一钩凉月天如水·····	(156)
冻 蕾·····	(158)
叶之美·····	(160)
雪 林·····	(163)
晨 颂·····	(165)
蒲公英颂·····	(167)
山林小径·····	(169)
小窗·苦茗·····	(172)
那一匝清丽的音符·····	(175)
读 竹·····	(177)
杜鹃休向耳边啼·····	(180)
丁香季节故园梦·····	(183)
偷 闲·····	(185)

绵绵春雨动乡愁

雨，在都市里，实在说起来，并没有太大的差别。落雨的时候，人们所想到的不过是雨衣和雨伞而已，管它是春雨，还是秋雨。但在乡村里就不同了，尤其是在故乡的田园，雨的情调会随着季节而转移的。

今年的春天特别，乍暖乍寒，使人捉摸不定。刚刚换上短袖衫，忽然下了一阵雨，又要将大衣再找出来。天气好像在和人捉迷藏，望望窗外飘零的冷雨，兴致索然。故乡的春天永远不会有这种天气，冬天的冷锋再也跨不进春的门槛。而春雨是轻佻的、逗人的、可爱的、洒脱的、迷迷濛濛的、缠缠绵绵的。它不像夏天的雷雨那样的声势逼人，也不像秋雨那样令人凄楚断肠。春雨，有它自己的调子，相当愉快的调子。

经过一个漫长的冬天的干涸，大地像一张吸墨纸，它能将落下来的雨水全部吸进去。瞧吧，一夜之间，一抹绿意已遮盖了原本灰色的大地。

我喜欢沐在春雨中，仰首承受着清新的雨滴，它能予我以新的生命感受。我喜欢站在迷迷濛濛的春雨中，看盛开的小桃，由鲜红的花瓣上滚落的雨滴，使人担心会染红了衣裳。

在春天很少有倾盆大雨，多半是濛濛的烟雨，沾到脸上使人精神爽快的零一般的小雨，甚至像牛毛一样的雨丝，比喷雾器中喷出来的水雾还细，还匀，还轻。春雨是造物者用一把大喷壶在浇灌它在大自然中的创造物，凡是沾到雨露的地方都会茁长出新绿的生命，连人也不例外。接受了春雨的滋润，会充满了青春的活力。

春雨也会一连下上几天的，特别是在清明时节，为了配合扫墓人的情绪，为了吻合古诗人的咏叹，太自然虽在绵绵的春雨中显得更妩媚、更苍翠，但却苦了路上的行人。在吃足了雨水的泥路上，一步一滑跌，所谓“春雨如膏”决非夸张的形容词，路上的行人焉能不断魂呢？

春睡迟起，在依稀晨梦中，听窗外轻柔的雨打芭蕉声，如玉指在琴键上洒下的一串音符，丁丁然落入春梦，比贝多芬的田园交响曲更能使人陶醉。古来不少风雅的高士筑楼听雨，确有奇想。但我觉得夏天的雷雨太嚣张，近于噪音，不成韵律。秋雨又太凄清，要拭着眼泪去听，总嫌过于伤感。在一年的季节中，实在说起来，只有春雨可听。春雨最具有音乐性，但不是急管繁弦的热闹乐章，而是清丽可人的管弦小品，与优美动人的交响诗。在阳春三月的楼头，听一夜春雨，和一腔玉箫，才够荡气回肠令人魂销呢？

春雨是调皮的。当你出门的时候，明明是云淡风轻的艳阳天，但走了一段路，忽然会下起雨来，使人措手不及淋湿了衣衫，然后雨点点又立刻停止。就像顽皮的孩子在你背后偷偷地喷了水枪，又掉头跑开一样，跟你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。

有时候它会偷偷地在夜间瞒了人去浇花,当清晨你拿起水壶步入庭园时,发现满园花木都已在夜间吸饱了雨水而生气勃勃。含苞吐蕾的娇艳的玫瑰花朵上,嫩叶上,擎着晶莹似珍珠的雨滴,灿然地向你表示春雨已抢先一步为你代劳了。

春雨,不但能给你音乐的美感,也能给你色彩的愉悦,早晨它用雨滴奏出了一首美丽的交响诗,傍晚它又化作一条绚烂的彩虹,让你惊叹大自然的奇妙手笔!

似曾相识燕归来

“无可奈何花落去，似曾相识燕归来。”在北方的春天，当大地解了冻，冰雪融化成植物的维生素与血液时，僵裂的地面逐渐蜕变得滋润而光洁，脱去了白雪裘，披上了翠绿的春装。花朵儿开得如痴似醉的时候，双双对对的燕子早不知在甚么时候，已经飞入梁间呢喃情话了。

当你抬头看见了似曾相识的燕子，会蓦地里一惊，惊诧它来得那么早，那么准时，又那么准确的认出了它的“家”。难怪诗人们对它有特别的好感，原来它真的有点本领，有超人的识别力，能找到旧日营巢的地方，重整故居，再建香巢。

燕子是最喜欢与人同居的鸟类，大概是想分享人间的烟火吧！在明媚的春光里唱着爱情的调子，衔着一口口的春泥在人家的梁上筑它们的香巢。儿时我最爱看燕子在梁上筑巢的情形，那间半圆形的爱巢紧筑在家中正堂的大梁上，看它们飞进飞出忙个不停，在一串串呢呢喃喃的情话中，忘记了工作的疲劳。巢筑好以后，开始将它们爱情的结晶珍藏在香巢里，雌燕抱雏，雄燕送食，这是一段忙碌紧张的生活。等到雏燕孵出之后，那一张张笨拙可爱的黄口，真逗人喜爱。在雏燕还没有

飞翔的能力时，也常常会发生点小意外，一不小心那羽毛未丰的小燕子会落下地来，如幸而我家的老白猫不在场，又被家人看到了，会捉起来找一架梯子将它们送回家中，老燕子会欢喜得绕室飞舞。最不幸的是发生覆巢的悲剧，这种原因可能是建筑得不牢，但多半是邻居儿童的恶作剧，偷偷地用朝阳花竿给捣下来，这种恶作剧如被家人发现是要挨打无赦的。善后的工作是要麻烦我家的长工老周，踏着梯子用一块麻包给钉在梁上，作为补偿。这样的小风波，是每年都会发生的。等乳燕长得羽毛丰满了，老燕子在堂前庭树间训练小燕子飞翔，才是最有意思。看它那对笨拙的小嫩翅膀，扑扑地飞，一下子掉下去了，要老燕子焦急地去救起来。老燕子充满了慈爱与耐心地作飞行教练，能在一日之间完成初级的飞行教育。然后，听它们银铃似的欢呼，看一片片崭新的银翼，轻快地掠过树梢，冲向天空，投入碧落，去追寻它们稚嫩的梦，实现它们凌云的壮志。一口气飞得剩下一个小黑点，呵！终于，小黑点也消逝了，留下了一对老燕子盘旋在树枝上茫然地喃喃着，使人也染上一丝淡淡的惆怅。

在你家中筑了巢的燕子，住久了好像你的房客一样，不再会陌生，早晚它很能跟你聊上一阵子。坐在那棵老梧桐的下面，听它们喁喁的情话、喃喃的倾诉，是互道彼此的相思，是重述它们的山誓海盟，抑是在叨念着他们远走高飞的雏儿？你向它们挥一挥手，它也不会吓得飞开，最多向你眯一眯眼；若是你为它们预备了食物，它也会老实不客气地享用。然后，拍一拍翅膀，抖一下黑色的燕尾晚礼服，表示它潇洒的逸致，彬彬

有礼的道声晚安而去。

燕子是益鸟，也是益友。它能分去你多少寂寞，平添你多少情趣，虽然它会在天凉时给你留下些怅惘而飞去，但等到明年，它仍然会欢呼着归来。当你再在春天看到你的老友结伴飞入你的厅堂中时，你会多么高兴阿！

呵，归来吧，归来。久违了，燕子，你究竟是什么时候归来？

教人立尽梧桐影

“今夜故人来不来，教人立尽梧桐影”，多少年来，每一想到这诗句，都会由心中泛起一种惆怅无奈的美感。丰子恺会将这两句诗绘成漫画，在一株梧桐树的投影下，立着一个负手翘望的人，用墨不多，却写尽了梧桐的风致。

记得我家故居的后园有一株梧桐，树干挺拔而高耸，每到夏天，浓密的树叶长满了枝头。那时我只觉得它比其余的树木高大，显得落拓不群。而且记得在梧桐树上的鸣叫的蝉，极难用面筋去粘捕。因为树太高，而且树叶茂密，不易发现它的藏身位置；又因为它的树干挺直，没有弯曲的枝桠，所以无法攀登。但将它和别的树比较时，却能显出一种孤绝的美。

我真正欣赏梧桐，是后来读了一些与它攸关的诗文，并且欣赏了一些图画后，才体认出它的风骨，才了然于画家为甚么要借它的孤标来烘托人物。而在抛下了故乡的田园，失去了故居后园中的那株老梧桐之后，便更为它的瘦影而魂牵梦萦。梧桐，是最为使我怀念的树木。

梧桐是国画家偏爱的少数树木之一，它特别适于写在檐前或窗畔，因它修长的身影，能予仕女人物以高雅的气质，能

给抚琴的高士以更多的音乐感，给握卷行吟的诗人以清越的共鸣；颀长的梧桐木不但能调节画面的布局美，而且赋画中人物以志节与神韵，这倒是连梧桐自己也想不到的。

梧桐除适于入画外，它也是一种非常音乐的树木；由于它的木质很松脆，敲起来颇有音韵，是共鸣的好材料，可以制瑶琴或其他乐器。其实梧桐本身就是一种音乐，当夏日午后的急雨打在梧桐叶上，滤过了窗纱，像敲打乐的音符，丁丁然地落在枕畔，最是盛夏解暑的妙品。

梧桐不像其他的树木，不宜群植，只在屋畔栽上一两株，便能撑高庭园的空间，而带给你满园的诗思。若种了整院的梧桐，反而失去了它独特孤标的美。它与松柏不同，不以苍劲豪迈见长，也不像柔若无骨的杨柳，可以种满了堤岸。它的特质是淡远而清奇，所以画梧桐时，不必用太多的颜色，只用淡墨描出它的轮廓，再轻轻地着上几笔靛青，便能使画面空灵；甚至你只蘸出几片桐叶，它修长的树干便能在空白的画纸上投影。梧桐是一种音乐的、诗的、画的、而且是非常中国的树木。

今夜，月夜依旧，我独自徘徊在空庭中，低吟着那诗句，却不见故居后园中那株老梧桐的卓然独立的身影。

宁静·澹泊

今日的西方世界，是一个烦嚣纷扰的世界。人，像走马灯似的，在团团地转，周而复始，永不停留。即使身子停下来了，思想也不停留。直到离开世界时，还带着剪不断，理还乱的种种复杂的思绪，勉强走进墓地。

人们在这个恶性循环的圈子里，永远忙乱，不停地追逐，不断地逃避，不住地心惊胆颤。刚刚停下来打算喘一口气，又立刻赶到夜总会去看紧张刺激的节目，跑到戏院里去看间谍打斗的影片，等看到发昏章第十七再回头投入现实生活的困惑纷扰之中。

在今天这个世界上，要再找一幅宁静的画面，毕竟是不太容易了。连星星月亮都已不胜困扰，地球上不少无聊的人们，在昼以继夜地发射短命的卫星、太空船去骚扰星星月亮们的安宁。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地球上，再也找不到“桃花源”这一类的地方了。每一片土地与岛屿都染满了核子尘与火药气息，整个的人类世界在奏着疯狂的现代乐章，没有节奏、没有韵律、没有和声、没有休止符、没有宁静的美。

宁静，似乎已成了一个历史上的字汇，再过几年，也许连

中学生也要去翻字典才能找到这两个字的正确意义了。中国的先哲告诉我们：“知止而后有定，定而后能静，静而后能安，安而后能虑，虑而后能得”。希伯莱的一代哲人曾说：“你们得救在于回归安息，你们得力在于平静安稳。”都是修养心性，以至治学作人的无上心法。但今天疯狂的世纪末的人们哪里还懂得宁静与安详。所以虽然大家都在亟亟求“得”，但所得到的，却不是幸福，而是灾祸；不是快乐，而是痛苦；不是永生，而是灭亡。

现代的工业机械都讲求动力，风尚所趋，人们便盲目地跟着马达转。但真正的力量，欲蕴藏在平静安稳之中，一切的动力都是先由静开始，外在的世界如此，内心的思维也如此。一个人如不先学会了安静，就无法产生力量。一些只求在动力中打转子的现代人，都是舍本逐末的愚人。一个人要能静如渊停岳峙，泰山崩于前而心不惊，麋鹿同于左而目不瞬，才是一个具有不可估计的力量的巨人。

忙碌的现代人，如果学会了安静，每天有几分钟静静地坐下来；品品茶，听听音乐，看看水中的游鱼，望望天上的浮云，或读一首小诗，或神游于一幅山水小品之间，澄清自己的心灵一会，闭目做一个短短的默祷，我想一定可以省下大量的安眠药与镇静剂的。

有人说现代文明的特征之一，乃是尽量在生活上制造麻烦，然后再尽量找方法去解决自己制造出来的各种麻烦，这话不是没有道理的。的确，现代人把生活弄得太复杂了，甚至连自己也适应不来；天天要学习使用新的器械，忙着做种种公共

关系，忙着改换最流行的服装和发式……往古的人们“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凿井而饮，耕田而食”，对时间的观念，没有现代人这样认真。今天人们都是在度着“读分”与“读秒”的日子，还有谁能用“一盏茶”来计算那种不科学不精确的时间。古人的生活单纯、欲望极少，而大部分的人都还能安之若素，持之有恒。中国诸子百家的璀璨盛世，与西方文艺复兴的辉煌时代，就是在这种悠闲的时间里产生的，都在精神文明上放过异彩。时至今日，我们忙着过现代紧张的物质享乐生活都来不及，哪里还有闲情逸致来开拓精神生活，整个的时代都显得苍白而贫乏，形成一片荒碛的文化沙漠。物质生活愈复杂，精神生活愈没落是必然的。天天吃山珍海味，必然会倒尽了胃口，甚至百病丛生。倒不如素食者，反能维持身体的健康。那些天天在豪华酒店里买醉的人，一定不如一簞食、一瓢饮的颜回更懂得享受丰富的生活情趣，也更能保持性灵与人格的纯白。

现代人的生活复杂，欲望奇特，疾病烦恼也相对增加，于是时代的忧郁症、恐惧症、精神分裂症等便应运而生了。若能将这些复杂颓废的生活方式，恢复到最纯净、最质朴的境地，以江上清风与山间明月作为生活的必须品，将那些淤秽脏丑的物欲由生活中滤去，食粗茶淡饭而后能心安理得，澹泊自若，现代人们流行的各种疾病，也将一扫而空。现代人应该多与大自然亲近，学学陶渊明那种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风致，才能由物质世界迈进到精神生活的领域。

真的，宁静与澹泊才是忙碌的现代人所亟需的处方。

秋 晨 图

住腻了亚热带的人们，谁能不向往秋天。而曾经在北国饱尝过秋色的人们，又谁能不怅惘地怀念着秋天。

在向往中，在怅惘中，在怀念中，无数个秋天过去了，虽然那只不过是撕落了一些历页而已。一点点淡得欲无的秋意，曳着一条烦嚣的夏的尾巴，匆忙地为那些怀念秋天的相思病的患者们刻下了一条灰色的年轮，然后它随着一阵西风，一丝秋雨飘然而逝。

近来，我忽然憬悟到人们都固执地在回忆中去找寻故乡秋天的踪迹，欲将眼前大块大块的秋色浪掷了，实在是很傻的事。造物者岂只为你的故乡涂上秋色，瞧！那一畦畦肥肥的雏菊，那一片片血红的树叶，早晨，沾在花瓣上的冰莹的露水，傍晚，敷在你双臂上的爽凉的寒意，这不都是秋是甚么？这不是秋色是甚么？这不是秋天是甚么？

我窗前的绿色的草坪，愈来愈深邃了，我几乎不知道创造自然的艺术大师何时添浓了他的笔触。我只觉得那一片盎然的绿意，在冷凝的早晨，逐渐使我的视觉加重起来。它不再伸出轻柔的手指招呼我扑进它的怀里，而显示出一种冷漠的距